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  
承辦人：戴暉杰  
電話：02-87711529  
傳真：02-87728707  
電子信箱：zwl529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111003065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競賽規程2份附件1 附件2

主旨：代轉國立體育大學辦理「111年度全國各級學校室內拔河比賽」及「111年度全國各級學校室外拔河比賽」競賽規程各1份，請協助轉知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體育大學111年8月19日國體大推字第11119002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室內拔河比賽訂於111年10月1日、2日（星期六、日）、室外拔河比賽訂於111年11月5日（星期六）分別於該校綜合體育館及室外射箭場舉辦，有關報名方式及參賽資格等相關規定，詳如競賽規程。
- 三、有意參加室內拔河比賽學校請於111年9月12日（星期一）前填寫 G o o g l e 報 名 表 單 (<https://forms.gle/qvLWRpGR2vtnietf8>)；另參加室外拔河比賽者則於111年10月17日（星期一）前填寫表單 (<https://forms.gle/oRJokHJoAZmv6G2a6>)，以完成報名程序。
- 四、如有相關疑問，請洽國立體育大學謝筑虹小姐，電話：(03)3283201轉8107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、各國立大專校院、各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主管國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校體育組